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理事会

Distr.  
LIMITED

DP/1992/SCPM/L.11/Add.22  
22 May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九届会议

1992年5月4日至29日，日内瓦

1992年5月4日至29日理事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期间  
举行的方案事项常设委员会会期会议的报告

报告员：路易斯·艾斯帕达-普拉蒂特先生(美国)

增 编

第五章. 国别和国家间方案和项目

E.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续)

巴西

1. 驻地代表介绍了为巴西拟订的第五个国家方案，其指示性规划数字(指规数)净额为1,420万美元，费用分摊部分预计为23,760万美元。上述资金将主要用于下列领域：(a) 教育、科学和技术；(b) 生产部门现代化；(c) 环境和发展；(d) 保健和社会发展。

2. 在综合发言中，他指出了该国别方案的主要特点，其中包括实质性的取向

和创新的方式方法。他指出，考虑到开发计划署的相对优势，该国政府提供了相当可观的分摊费用资金。灵活、效率和信用这三种特质都为打开新的合作领域作出了贡献，尤其是同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依然极其重要。

3. 除了巴西代表团外，另有六个代表团发言支持该国别方案。一个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人类发展报告在巴西很受欢迎，甚至被用以规划工作。但他指出，将性别方面的考虑结合到这一进程去的工作取得的成绩有限。它还指出政府的管理仍需大为加强，而且不知道开发计划署的援助能产生何种效果。它特别赞许开发计划署给予巴西合作局的支助及其在协调来自联合国系统的援助方面的作用。

4. 一个代表团注意到资源和收入的分配在巴西仍极不公平，尤其是较贫穷人口群的保健和教育设施，它说开发计划署应审查怎样才是解决这些问题的最佳办法。国别方案中还应更多地注意妇女参与发展的问题。

### 智利

5. 助理署长介绍了为智利拟订的第五个国家别方法，其指示性规划数字(指规数)净额为940万美元，费用分摊也是940万美元。他指出了方案的三个主要重点领域：(a) 国家民主化：权力下放、公众参与以及中央政府现代化；(b) 社会发展：征服贫困；(c) 生产现代化。

6. 有人特别提到了在民主化进程中出现的积极发展以及在经济增长和外贸方面所取得的显著进展。开发计划署帮助创建和加强国际合作局的工作也得到了强调，并且得到一个代表团的特别赞许。

7. 常设委员会建议理事会批准为智利拟订的第五个国家别方案。

### 多米尼加共和国

8. 助理署长介绍了为多米尼加共和国拟订的第五个国家别方案，其指示性规划数字(指规数)为1,330万美元，费用分摊预计为3,610万美元。方案的重点领域为：(a) 进行经济改革；(b) 改组面向增长的部门；(c) 人类发展和社会部门管理；(d) 环境战略管理。

9. 一个代表团发言支持这个国别方案，指出方案构思良好，特别是与环境有关的部分，而且也符合开发计划署的主题重点。方案把重点放在建设政府机构的能力

上是完全合理的。有限的指规数在调动资源方面效率相当高说明该国政府与主要捐助国之间的关系密切。该代表团虽然对开发计划署与其本国政府的援助代表团之间的良好合作表示满意,但说开发计划署应加强它同其他双边组织和美洲开发银行的协调。

10. 常设委员会建议理事会批准为多米尼加共和国拟订的第五个国家方案。

### 危地马拉

11. 驻地代表介绍了危地马拉的第六次国别计划,其指规数净额为960万美元,分摊缴款概数为1,270万美元。这些资金将集中用于下列领域:(a)为加强国家和平与和解提供援助;(b)为稳定化和经济增长提供援助;和(c)支助脱贫行动。

12. 八个代表团发表评论支持核准这项计划。它们大半满意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在加强和平与和解方面的作用,特别是在支助处境不利群体和土著居民方面,其中包括人权领域的作用。有两个代表团说,这项计划重点突出、规划得宜,另一个代表团则认为它太散漫了。有一个代表团认为,可以更加注意私营部门并加强捐助者之间的协调。

13. 常设委员会建议理事会核准危地马拉的第六次国别计划。

### 洪都拉斯

14. 助理署长介绍了洪都拉斯的第五次国别计划,其指规数净额为1250万美元,分摊缴款概数为2,560万美元,将侧重下列领域:(a)支助经济现代化和社会发展计划;(b)加强生产部门并增加就业机会和薪酬;和(c)改革、现代化与国家权力下放。

15. 有一个代表团发言支持这项国别计划。它指出,开发计划署与各机构之间的协调工作和它们彼此对各自在项目执行方面之作用的理解需要改善。但是,它仍认为,开发计划署办事处运作情况良好,对政府提供着有用的服务。同一代表团问起为什么环境方面没有被充分顾及。

16. 常设委员会建议理事会核准洪都拉斯的第五次国别计划。

## 墨西哥

17. 助理署长介绍了墨西哥的第五次国别计划，其指示性规划数字(指规数)净额为960万美元，分摊缴款概数为930万美元。这些资金将集中用于下列领域：(a) 水、生态和环境；(b) 贫困问题和人口问题；(c) 高技术；和(d) 加强技术合作。

18. 常设委员会建议理事会核准墨西哥的第五次国别计划。

## 尼加拉瓜

19. 助理署长介绍了尼加拉瓜的第五次国别计划，其指规数净额为1970万美元，分摊缴款概数为4,810万美元，将集中用于下列领域：(a) 加强法制和秩序以及民族和解与社会经济恢复；(b) 经济稳定化和结构调整方案；(c) 振兴生产部门；和(d) 社会发展与脱贫。

20. 尼加拉瓜代表团着重指出，这项国别计划是为了医治国家在激烈内战中受到的创伤而拟订的，当急之务是调整与和解。此外，欠下大量的外债、社会经济情况严峻与人均国民所得只有350美元的事实则使得尼加拉瓜属于“似乎是”最不发达国家的类别。但是，政府正在大刀阔斧地设法解决各项问题，把军事人员从9万人裁减为2万人，使其中一大半回复平民生活，是个重要的信号。

21. 有六个代表团发言支持这项国别计划。其中有一个代表团认为，侧重四个领域可能使得政府鞭长莫及，特别是由于该计划拟议扩大使用国家执行方式。因此，它建议整套工作应该逐步铺开，把主要重点放在机构能力建设上。同一个代表团也指出，该计划对妇女参与发展和私营部门的载述过于薄弱，应予加强，另有两个代表团则认为对环境的载述过于薄弱。有一个代表团建议召开一次司法制度会议，以该次会议的报告作为就所涉问题进行对话的基础。

22. 谈到协调，有一个代表团认为陈述切实，另两个代表团则认为开发计划署应该起到更积极的促进作用，定期举办捐助国协调会议。

23. 常设委员会建议理事会核准尼加拉瓜的第五次国别计划。